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DA LANDE SCITECH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6)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i)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涉及一項重大及關連交易之建議收購事項及建議持續關連交易以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五日之公告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之公告(「十二月三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載有(其中包括)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以及持續關連交易之進一步詳情之通函(「通函」)。

除另有訂明外，本公告所採用詞彙與上述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十二月三十日之公告所述，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一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通函，本公司預期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或之前之日期。

承董事會命

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陳平

中國杭州，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一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陳平先生、曹鴻波先生、夏振海先生、謝飛先生、王林華先生及王永貴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德馨先生、蔡小富先生及顧玉林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ii)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landpage.com.cn。